

2025 年度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8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9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五部分 附件.....	3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县林业建设、产业发展技术支撑工作。

（二）承担林业技术与推广工作，为全县造林、营林及各类商品林培育提供技术支持；协助做好与林业科学技术研究机构的合作共建工作。

（三）承担林业种苗、花卉、经济林生产和良种选育及林木种质资源调查研究技术支撑工作；承担林业新品种的引进、实验、示范、推广和技术培训辅助工作，为林木种苗、花卉、经济林等林业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四）承担林业有害生物疫情监测、防控等技术支撑工作。

（五）承担陆生野生动植物救助、陆生野生动植物疫源疫病监测技术支撑工作。

（六）承担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森林资源保护、培育和开发利用技术支撑工作。

（七）承担封山育林、退耕还林、植树造林等生物措施防止水土流失技术支撑工作。

（八）负责为古树名木、珍贵树木的管理、保护提供技术支持。

（九）承担食用林产品安全生产（果品除外）、林业自然灾害恢复重建技术支撑工作。

（十）承担国有孤山林场森林资源管理服务工作。

（十一）负责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管和维护稳定工作。

（十二）完成昌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本级决算。

纳入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0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5.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66.2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3.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04.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04.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04.71	总计	62	1804.7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804.71	1804.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1	95.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71	95.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支出费支出	61.20	61.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51	34.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84	38.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84	38.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84	38.84					
213	农林水支出	1566.22	1566.2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62.82	1562.82					
2130204	事业机构	628.65	628.6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7.86	57.86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00	21.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5.51	25.5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04.62	804.62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5.18	25.18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40	3.4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40	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95	103.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95	103.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95	103.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804.71	867.14	93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1	95.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71	95.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支出费支出	61.20	61.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51	34.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84	38.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84	38.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84	38.84				
213	农林水支出	1566.22	628.65	937.57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62.82	628.65	934.17			
2130204	事业机构	628.65	628.6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7.86		57.86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00		21.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5.51		25.5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04.62		804.6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5.18		25.18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40		3.4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40		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95	103.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95	103.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95	103.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0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95.71	95.7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7	38.84	38.84		
	4		四、农林水支出	18	1566.22	1566.22		
	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9	103.95	103.95		
	6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1804.71	本年支出合计	23	1804.71	1804.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804.71	总计	28	1804.71	1804.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804.71	867.14	93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1	95.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71	95.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2	6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51	34.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84	38.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84	38.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84	38.84	
213	农林水支出	1566.22	628.65	937.57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62.82	628.65	934.17
2130204	事业单位	628.65	628.6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7.86		57.86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00		21.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5.51		25.5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04.62		804.6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5.18		25.18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40		3.4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40		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95	103.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95	103.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95	103.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0.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0.33	30201	办公费	8.3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8.70	30202	印刷费	1.5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8.52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71.34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2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51	30207	邮电费	1.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7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5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9	30211	差旅费	1.7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7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21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9.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8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2.5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5.6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8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5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37.89	公用经费合计					29.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27		8.09		8.09	0.18	8.27		8.09		8.09	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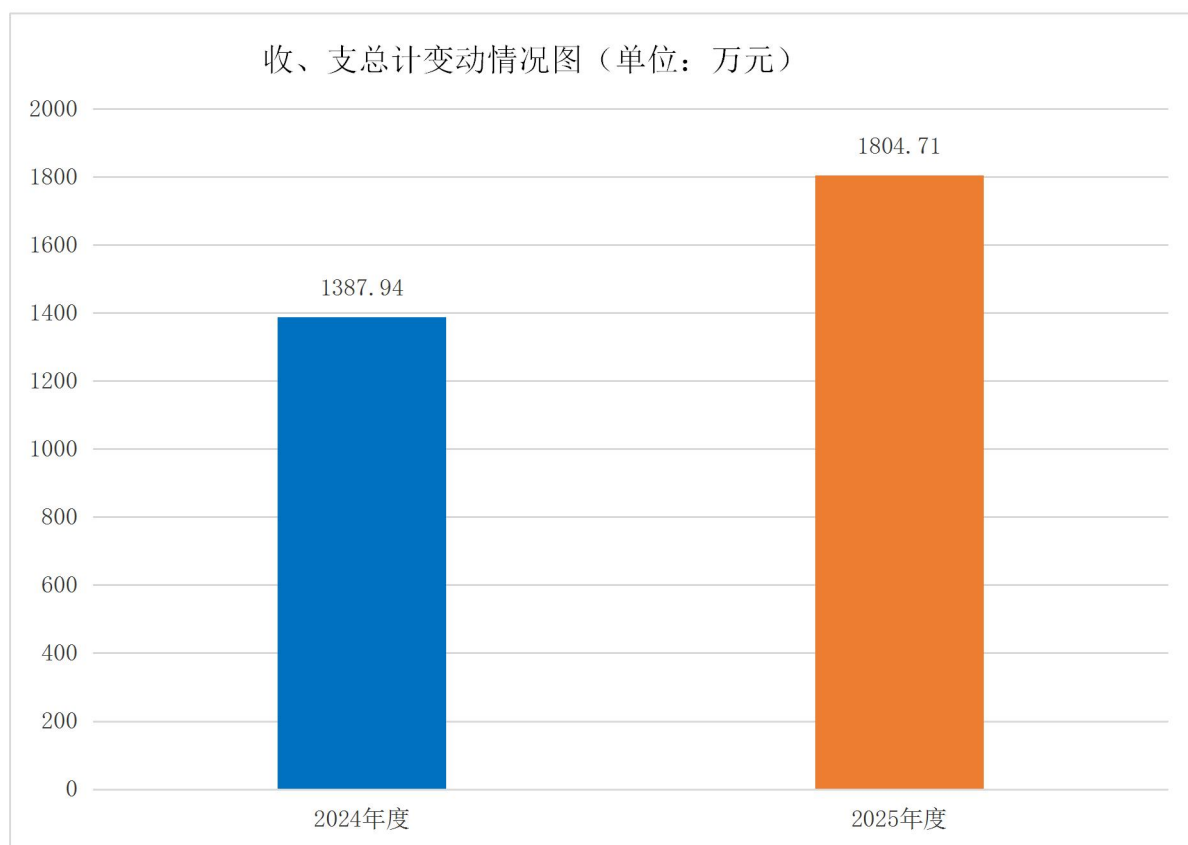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04.7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16.77 万元，增加 30.03%。主要是往年度部分完工项目未支付资金，转列入本年度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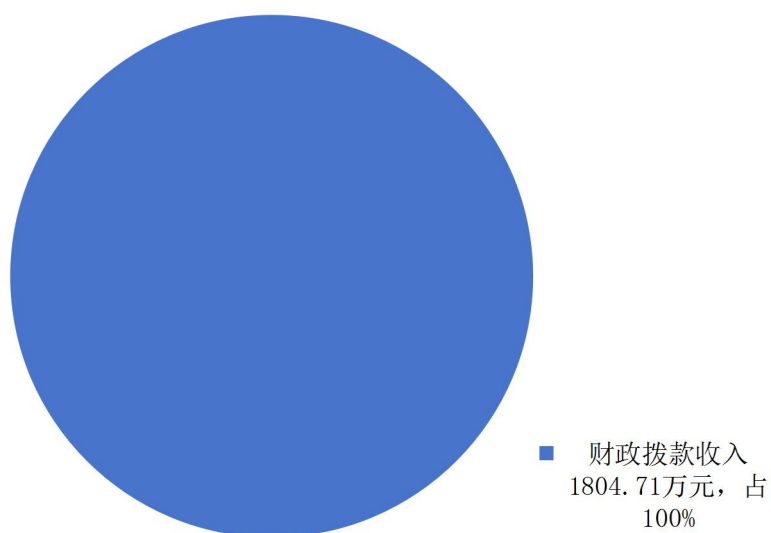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804.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04.7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804.7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416.77 万元，增加 30.03%。主要是往年度部分完工项目未支付资金，转列入本年度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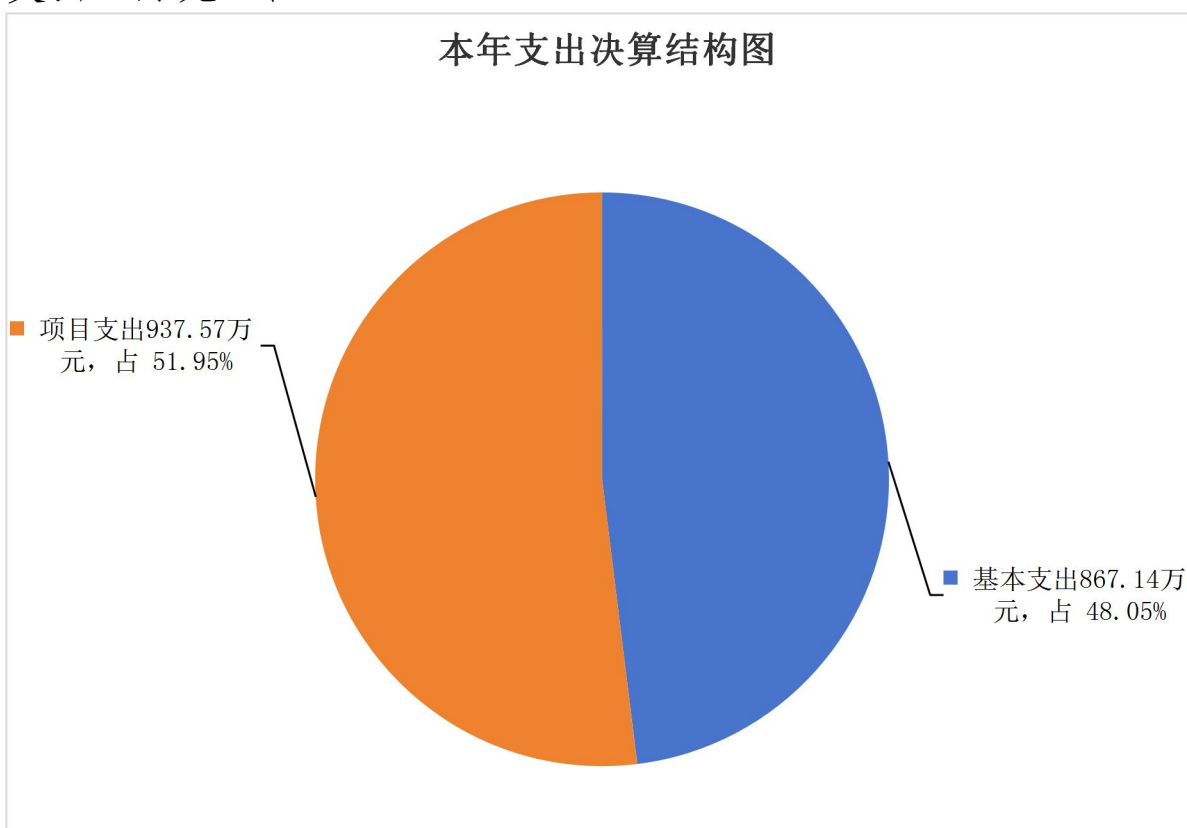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804.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7.14 万元，占 48.05%；项目支出 937.57 万元，占 51.9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867.14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285.28 万元，增加 49.03%。主要是本年度人员工资增长，支付往年度未支付的绩效工资。

2、项目支出 937.57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增加 131.49 万元，增长 16.31%。主要是往年度部分完工项目未支付资金，转列入本年度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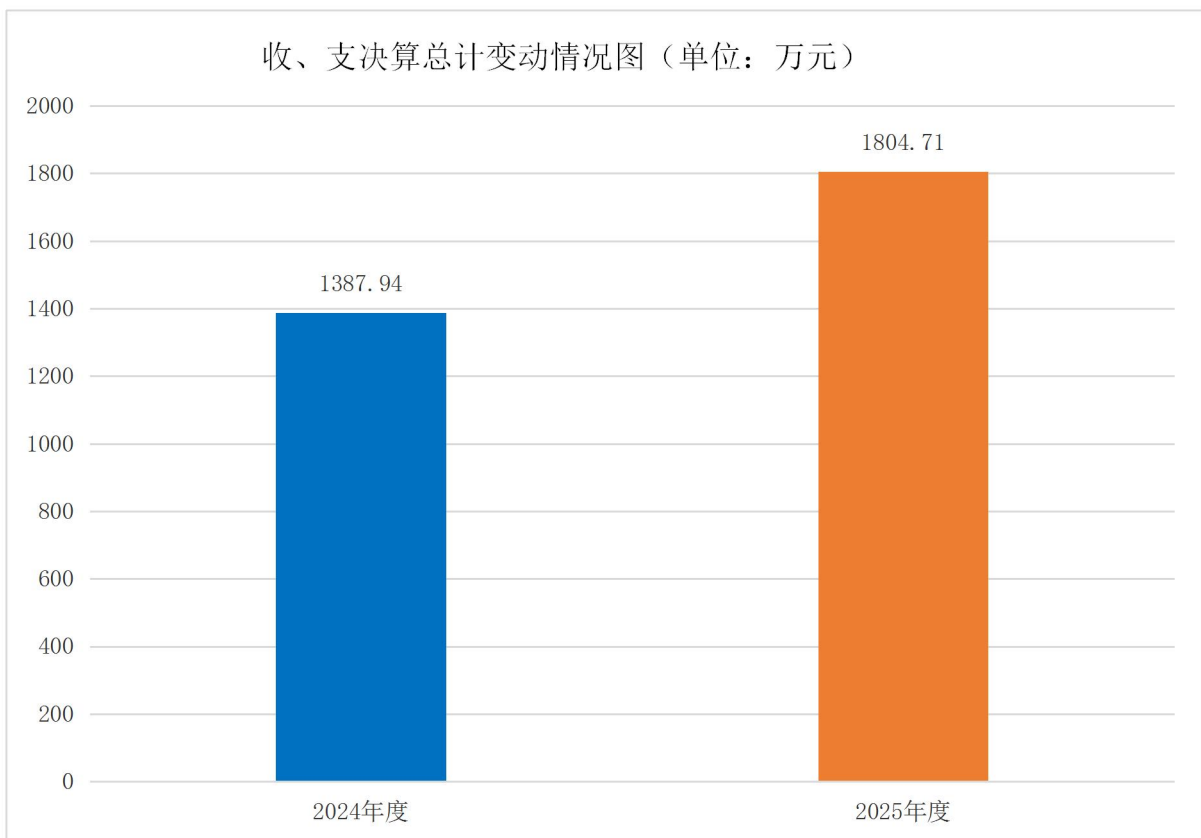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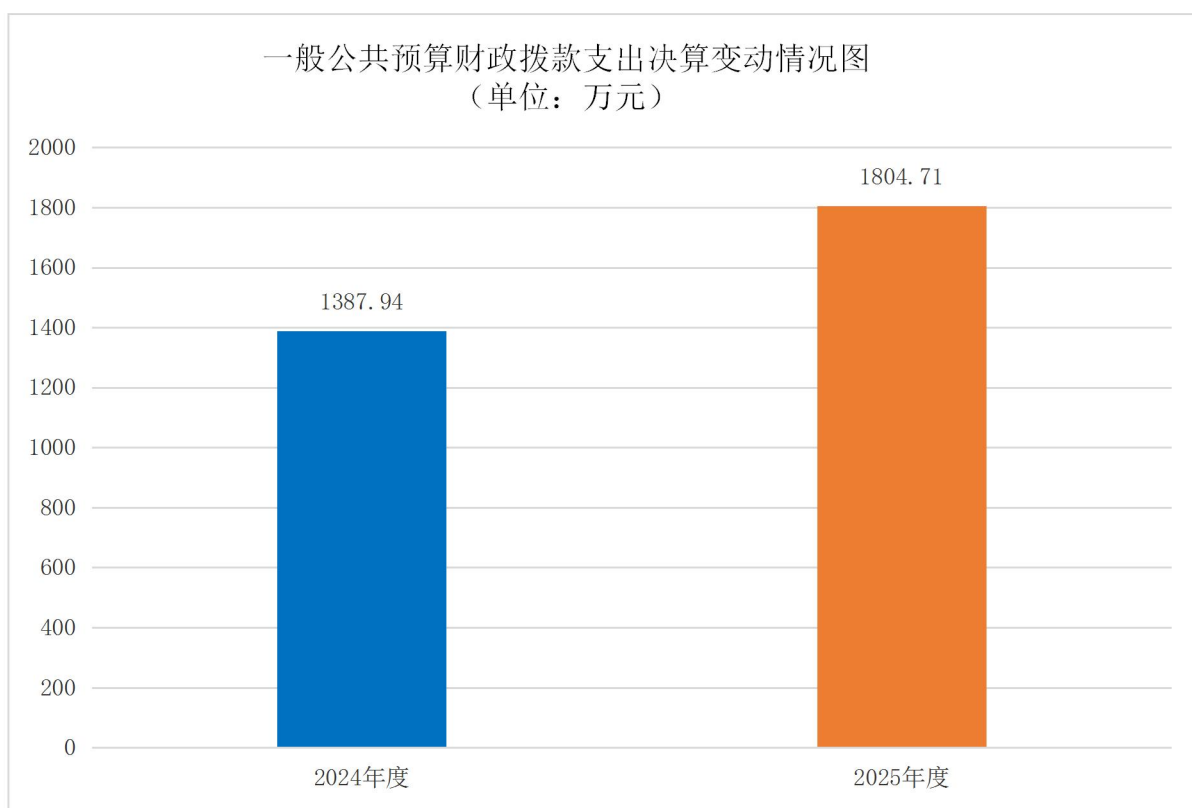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804.7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16.77 万元，增加 30.03%。主要是往年度部分完工项目未支付资金，转列入本年度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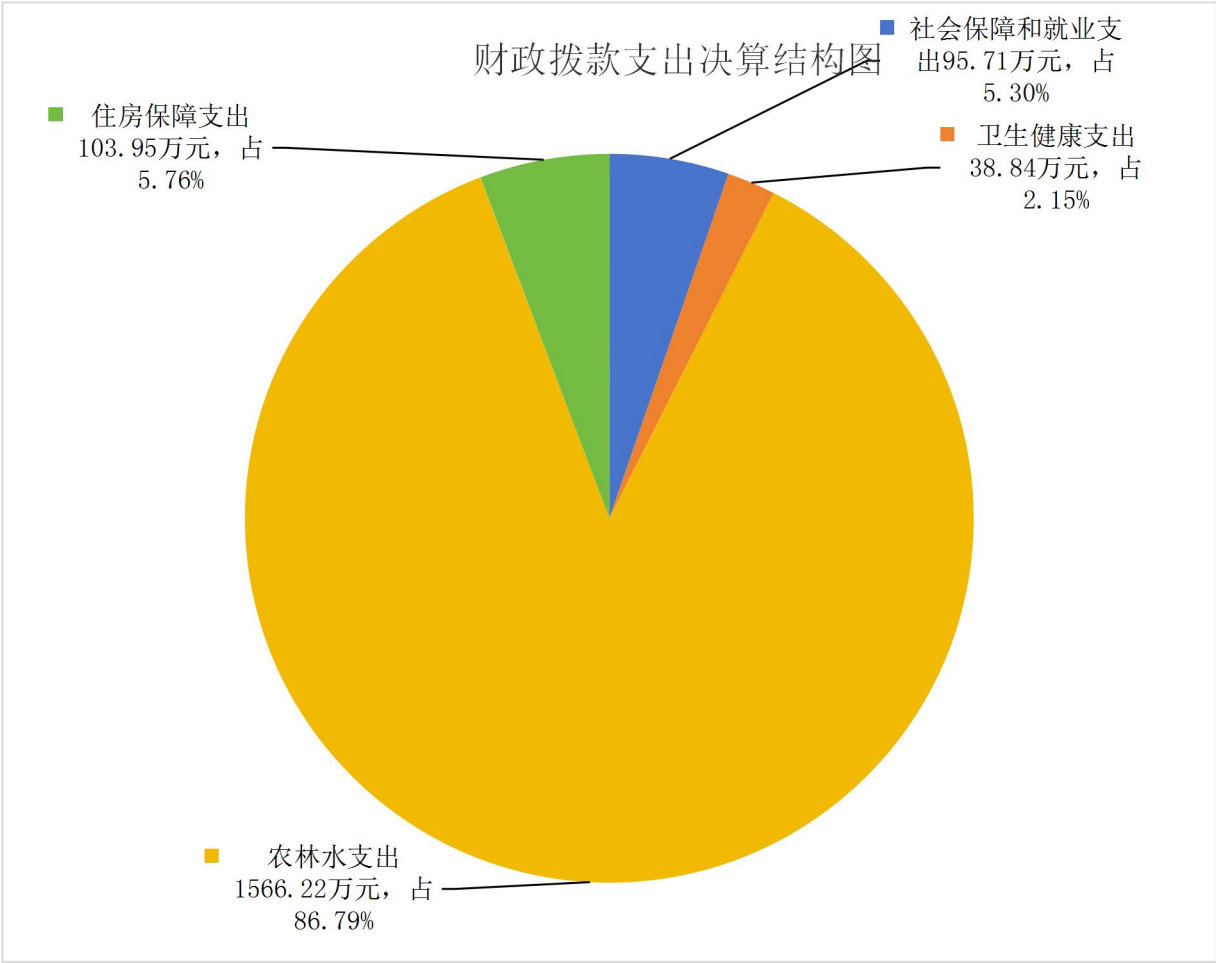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04.7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16.77 万元，增加 30.03%。主要是往年度部分完工项目未支付资金，转列入本年度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04.71 万元，主要用

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1 万元，占 5.3%；卫生健康支出 38.84 万元，占 2.15%；农林水支出 1566.22 万元，占 86.79 %；住房保障支出 103.95 万元，占 5.7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8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4.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往年度部分完工项目，资金转列入本年度支出。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3.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调出人员、考出人员 4 名，考入人员 1 名，人员减少，因此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做实职业年金未支付，转列 2026 年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9.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调出人员、考出人员 4 名，考入人员 1 名，人员减少，因此支出减少。

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590.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8.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工资增长、支付往年度未支付的部分绩效工资。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8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往年度完工项目资金在本年度支付。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往年度完工项目资金在本年度支付。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1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往年度完工项目资金在本年度支付。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366.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4.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9.4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往年度完工项目资金在本年度支付。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往年度完工项目资金在本年度支付。

10、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专款增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1.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0.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交了以前年度应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867.1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837.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9.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8.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7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0%，全年支出涉

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8.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9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5 年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9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检测费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8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18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业务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接待支出，共计接待 2 批次、21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6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4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54 万元，占政府采购

支出总额的 85.5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8.5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5.5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全部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23 个，涉及预算资金 1038.4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昌乐县森林防灭火队伍费”“2022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经费”“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经费”“国有林场各林区运转及森林资源管护”“昌乐县 2022 年森林督查工作”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743.53 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5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23 个项目中，2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5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昌乐县森林防灭火队伍”“2022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经费”“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经费”“国有林场各林区运转及森林资源管护”“昌乐县 2022 年森林督查工作”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昌乐县森林防灭火队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3 分。全年预算数为 273.13 万元，执行数为 253.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用于森林防灭火专业队人员、森林防灭火半专业队人员的工资及保险、生活费等费用。该项目充分发挥了资金效益，森林防灭火队伍尽职尽责，确保森林资源安全，全年未发生一起火灾，对林业的生态发展起到了良好的作用，促进森林生态持续发展，通过对森林防灭火队伍人员进行了调查，评价结果均为满意。

2. 2022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1.2 分。全年预算数为 230 万

元，执行数为 28.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美国白蛾防治：完成飞防面积 30 万亩，达到防控标准，杀虫效果率达到 95% 以上，飞防区有虫株率控制在 5% 以下。完成重点路段防治 66.2 公里，防治法桐 20300 余株，方翅网蝽死亡率达到 95% 以上，叶片未出现危害致黄现象。有害生物防治媒体宣传达到了宣传效果，群众对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控意识明显提升。

3. 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9 万元，执行数为 50 元，完成预算的 38.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用于在我县重点防火区域建设森林消防机井 5 眼、建立森林防火监管服务及购置防火物资一批。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了我县森林消防以水灭火能力建设，增加了我县森林重点火险区域森林消防水井建设，大幅度增加生态效益，促进了区域环境可持续发展。

4. 国有林场各林区运转及森林资源管护（防火及防治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93.6 万元，执行数为 5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资金用于国有林场各林区的防火器材、防火车辆的日常保养、维修；防火隔离带的清理；各林区日常经常性支出以及冬季取暖用煤等费用。该项目各项指标均达到了项目预期目标，加强了森林防火基础设施、指挥体系

等能力建设，做好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和预防扑救工作。保护了公益林的生态持续发展，对全县生态环境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5. 昌乐县 2022 年森林督查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8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资金用于依据山东省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及年度变更数据成果等，聘请第三方进行实地调查、内业整理，建立基于 GIS 空间信息的森林督查专题数据库和涉嫌违法破坏森林资源案件数据库。通过森林督查工作的开展，能够对全县范围内林相发生改变的林地疑似图斑进行清查，通过现场举证的方法能够有效的掌握全县范围内占用林地、林木采伐等的具体情况，并及时对违法占用林地、滥伐林木等行为进行处罚，有利于保护我县的森林资源。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昌乐县森林防灭火队伍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6.3”分，等级为“优”；“2022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1.2”，等级为“优”；“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经费”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3.80”分，等级为“优”；“国有林场各林区运转及森林

资源管护”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3.6”分，等级为“优”；“昌乐县 2022 年森林督察工作”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5.6”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

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

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

（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防火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反映对农民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业保险给予的补贴。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2024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100	优
2	2024 年市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补助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8	优
3	2023、2024 年市级森林防灭火巡查专业队经费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7.5	优
4	昌乐县森林防灭火队伍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6.3	优
5	2025 年市级森林防灭火巡查专业队经费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8.3	优
6	国有林场各林区运转及森林资源管护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6	优
7	2022 年县级古树名木普查经费（认定建档）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5.3	优
8	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经费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3.80	优
9	2024 年度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4	优
10	2022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经费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1.20	优
11	昌乐县 2024 年森林督查工作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1	优
12	2022 年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科学绿化造林补助）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2.2	优
13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1	优
14	2024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质量提升）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7.7	优
15	2024 年中央林业转移支付（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6	优
16	2023 年度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7	优
17	2024 年度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7	优
18	办公楼水电物业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100	优
19	2022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5.6	优
20	2021 年省级林业病虫害防治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9	优

21	2025 年森林防灭火装备物资采购项目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7	优
22	昌乐县 2022 年森林督察工作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5.6	优
23	2025 年度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91.5	优

注：1. “资金使用单位”为具体使用资金的机关本级或下级单位；

2.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2024 年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昌乐县森林防灭火队伍						
主管部门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3.13	273.13	253.38	10	92.77%	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3.13	273.13	253.38	10	92.77%	9.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在本年度内继续做好防灭火队伍的管理，确保完成防灭火任务。			年内防灭火任务顺利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总成本控制	可控	可控	10	10	
			县财政保障森林灭火专业队（%）	70%	7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森林防灭火巡查专业队员（人）	90	专业队 90 人、半专业队 50 人	10	10	
			保障森林防灭火巡查半专业队员（人）	50	50	5	5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9‰	≤0.9‰	10	10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防灭火项目区群众防	增强	增强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	显著	显著	10	9	
		可持续发展影响	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	显著	显著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96.3					

2024 年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经费						
主管部门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0	230	28.47	10	12.38%	1.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林业有害生物发生情况逐年下降，逐步减轻虫害发生，达到生态平衡。			林业有害生物发生情况逐年下降，逐步减轻了虫害发生，达到了生态平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经费	≤230 万元	217.94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治面积	30 万亩	30 万亩	10	10	
			防治宣传	≤5 万元	4 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成灾率	≤0.19%	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林业有害生物发生期	林业有害生物发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因虫害危害造成损失	防治后减少因虫害造	防治后减少因虫	8	8	
		社会效益指标	防止虫害蔓延	有效防控	有效防控	7	7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安全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8	8	
		可持续发展影响	防治区域生态环境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持续影	7	7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病虫害防	公众对病虫害防治的认可率	≥90%	92%	10	10	
总分			91.2					

2024 年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	129	50	10	38.75%	3.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实施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以加强森林防火能力建设，提高森林资源管护水平，保护国有森林资源安全。			项目的实施加强了森林防火能力建设，提高了森林资源管护水平，保护了国有森林资源安全，达到项目实施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 万元	98.67184 万元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消防机井	5 眼	5 眼	2.00	2.00	
			森林消防储水罐	3 套	3 套	2.00	2.00	
			高压串联水泵	3 套	3 套	2.00	2.00	
			森林防火取证装置	7 套	7 套	2.00	2.00	
			电动油锯	12 台	12 台	2.00	2.00	
			2 号工具	200 把	200 把	2.00	2.00	
			灭火弹 500 枚，	500 枚	500 枚%	2.00	2.00	
			个人防护装备 15 套	15 套	15 套	2.00	2.00	
			森林防火监管服务项目网络服务费	5 年服务费	5 年服务费	3.00	3.00	
		质量指标	满足防灭火工作需要，符合产品质量要求	验收合格	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按照项目合同约定时间完成	合同时间	按合同签订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直接保护森林资源，间接产生经济效益	间接产生	间接产生	10.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安全，维护生态平衡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安全，提高空气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	保护森林资源安全，维护生态平衡	长期保护	长期保护	10	10	
总分			93.8					

2024 年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有林场各林区运转及森林资源管护						
主管部门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6	93.6	59.4	10	63.46%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适应新形势下森林防火需求，提高林场森林防火能力，林业有害生物发生率逐年下降，保护林场森林资源安全。			完成了年度森林防火、林业病虫害防治等任务，保护林场森林资源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资源管护经费	93.6 万元	93.6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资源管护面积	≥1.2 万亩	≥1.2 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灾率，病虫害爆发率	≤0.1%	≤0.1%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安全，提高空气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安全，维护生态平衡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6					

2024 年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昌乐县 2022 年森林督查工作						
主管部门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昌乐县林业发展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80	17.80	10	10	56.18%	5.6	
	其中：当年财政拨							
	上年结转资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年每季度下发的 2023 年森林督查图斑严格按照国家和林业和草原局制定的《2023 年森林督查工作技术方案》与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制定的《2023 年森林督查工作操作细则》进行调查操作，并通过省自然资源厅审核、国家和林业和草原局验收。			已完成 2023 年森林督查工作并通过省自然资源厅审核、国家和林业和草原局验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昌乐县 2023 年森林督查工作费用	≤20 万元	19.8 万元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持续保持打击涉林草领域违法高压态势，提高林草资源保护管理实效，确保林草资源安全。	持续保持打击涉林草领域违法高压态势，提高林草资源保护管理实效，确保林草资源安全。	持续保持打击涉林草领域违法高压态势，提高林草资源保护管理实效，确保林草资源安全。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全年每季度下发的森林督查图斑，实行遥感判读林地、林木资源变化图斑为线索，通过查阅档案资料、实地验证等方法，核实林地、林木资源变化情况及原因，完成疑似变化图斑的现地自查、数据更新和成果上报工作。	396 个	396 个	10	10	
		质量指标	对国家下发的森林督查图斑按照《2023 年森林督查工作技术方案》和《2023 年森林督查工作操作细则》进行调查操作，并通过省自然资源厅审核、国家和林业和草原局验收。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省自然资源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要求的时间节点提报森林督查数据库、统计表和成果报告。	按照实际要求时间节点提供森林督察数据、统计表和成果报告	按照实际要求时间节点提供森林督察数据、统计表和成果报告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林草资源不流失，为社会创造经济价值。	保障林草资源不流失，为社会创造经济价值。	保障林草资源不流失，为社会创造经济价值。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省县级森林资源督查数据库和涉嫌违法破坏森林资源案件数据库，为全县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提供数据支撑，依法落实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	形成省县级森林资源督查数据库和涉嫌违法破坏森林资源案件数据库，为全县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提供数据支撑，依法落实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	形成省县级森林资源督查数据库和涉嫌违法破坏森林资源案件数据库，为全县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提供数据支撑，依法落实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保持打击涉林违法高压态势，提高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实效，确保森林资源生态安全。	持续保持打击涉林违法高压态势，提高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实效，确保森林资源生态安全。	持续保持打击涉林违法高压态势，提高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实效，确保森林资源生态安全。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为全县林草资源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为全县林草资源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为全县林草资源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95.6						

2025 年度昌乐县 森林防灭火队伍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加强全县森林防灭火队伍建设，根据 2021 年 10 月 19 日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文件《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市森林防火队伍建设方案的通知》（潍政办字〔2021〕151 号）要求和 2021 年县政府第 71 次常务会议研究，为加强全县森林防灭火队伍建设，进一步健全森林防火队伍发展体系，提高全县森林火灾预防和早期火情处置能力，扩招森林防灭火队伍专业队员至 90 人，组建防火期半专业化森林防火队 50 人。

2. 项目主要内容

昌乐县森林防灭火队伍项目预算资金 273.13 万元，为县级财政预算。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我县 90 名森林防灭火巡查专业队员及 35 名防火期半专业队员的工资及保险、生活费等费用支出。

3. 项目实施情况

县林业发展中心根据人员配备数量要求按程序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招录专业队员、组建防火期半专业化森林防火队，确保森林防火期内各森林防火重点区域防火力量充足，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进山入林人员管控工作。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昌乐县森林防灭火队伍项目273.13万元，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我县90名森林防灭火巡查专业队员及35名防火期半专业队员的工资及保险、生活费等费用支出。2025年度实际支出253.38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在本年度内继续做好防灭火队伍的管理，确保完成防灭火任务。进一步提高全县森林火灾预防扑救能力，防止发生森林火灾，确保森林资源安全。

2. 年度目标。完成年度森林防火工作和其他安全工作巡查、应急处置任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执行、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五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2025年森林防灭火队伍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项目决策、组织实施、运行管理等方面的具体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全县森林防灭火工作做出更大的贡献。

（二）评价对象

此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森林防灭火队伍建设经费273.13万元。

（三）评价范围

包括昌乐县森林防灭火队伍的财政资金使用状况、财务管理状况、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以达到财政资金使用效果最大化和社会效益最大化的目标。

（四）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采用的指标体系包括 5 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进一步细分为 8 个二级指标和 10 个三级指标，形成了一个多维度、层级化的评价框架。一级指标的分值分配为执行 10 分、成本 15 分、产出 35 分、效益 30 分、满意度 10 分。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2025 年度森林防灭火队伍项目预算资金 273.13 万元，实际支付 253.38 万元，项目实施运行规范有效，项目实施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经费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理，做到专款专用，成效显著。对照绩效评价评分标准，该项资金综合评价平均得分 96.3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2025 年度昌乐县森林防灭火队伍项目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执行	10	9.3	93%
成本	15	15	100%
产出	35	35	100%
效益	30	27	90%
满意度	10	10	100%
总分	100	96.9	96.3%

（二）指标分析

1. **执行。**预算执行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9.3 分，得分率为 93%。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标准合理，资金分配合理。
2. **成本。**成本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100%。
3. **产出。**产出指标分值 35 分，得分 35 分，得分率为 100%。

具体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3 个具体指标。以上指标均达到预期设置目标，保障了森林资源的安全。

4. 效益。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得 27 分，得分率为 90%。2025 年森林防灭火队伍完成了年度防灭火任务，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保护了森林资源安全，提高了空气质量，维护了生态平衡，使森林资源得到可持续发展。

5. 满意度。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通过对林区职工的调查，满意度较高，高度评价了森林防灭火队伍在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四、项目实施成效

该项目资金达到了预期目标，充分发挥了资金效益，专业队伍尽职尽责，全年未发生一起火灾，对林业的生态发展起了良好的作用，保护了国有森林资源安全，确保森林生态持续发展。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项目管理部门已经制定相关的项目业务制度，但应该做的更加详细。

六、相关建议

建议加大森林防灭火队伍经费的投入，进一步提高全县森林火灾预防扑救能力。

2025 年度国有林场各林区运转 及森林资源管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昌乐县国有孤山林场是全县唯一的国有林场，承担着全县 1.26 万亩生态公益林的管护工作，为保护好生态公益林，保护森林资源，提高森林覆盖率，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指挥体系等能力建设，做好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和预防扑救工作，特实施此项目。

2. 项目主要内容

该项目预算为 93.6 万元，全部用于国有林区防火器材、防火车辆的日常保养、维修等、防火监控视频的日常运行费用、防火隔离带清理及林业有害生防治以及保障各林区运转的经常性支出。

3. 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支出，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发挥最大使用效益，保障了国有林场各林区正常运转。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93.6 万元，到位资金 93.6 万元，国有林场各林区运转及森林资源管护费用实际支出 74.09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该项目的设立主要是适应新形势下森林防火需求，提高林场森林防火能力，林业有害生物发生率逐年下降，保护林场森林资源安全。

2. **年度目标。**完成年度森林防火、林业病虫害防治等任务，保护林场森林资源安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为了充分发挥该项资金，为全县生态公益林做出更大的贡献，树立绩效管理观念，强化预算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保障国有林场各林区正常运转。

（二）评价对象

此次评价国有林区各林场运转及森林资源管护的财政资金使用状况、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以达到财政资金使用效果最大化和社会效益最大化的目标。

（三）评价范围

对国有林场各林区运转及资源管护项目的资金使用和项目完成情况开展评价。

（四）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采用的指标体系包括 5 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进一步细分为 7 个二级指标和 7 个三级指标，形成了一个多维度、层级化的评价框架。一级指标的分值分配为执行 10 分、成本 10 分、产出 50 分、效益 20 分、满意度 10 分。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国有林场各林区运转及森林资源管护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7.9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2025 年度国有林场各林区运转及森林资源管护项目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执行	10	7.9	79%
成本	10	10	100%
产出	50	50	100%
效益	20	20	100%
满意度	10	10	100%
合 计	100	97.9	97.9%

（三）指标分析

1. **执行。**预算执行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7.9 分，得分率为 79%。包括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个指标。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部分资金未及时拨付。

2. **成本。**成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包括经济成本一个二级指标，森林资源管护经费一个三级指标。

3. **产出。**产出指标满分 50 分，得分 50 分，得分率为 100%。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3 个二级指标以及森林资源管护面积、森林火灾受灾率，病虫害爆发率、资金到位率 3 个三级指标。

4. **效益。**效益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包括生态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2 个二级指标以及保护森林资源安全，提高空气质量、保护森林资源安全，维护生态平衡 2 个

三级指标。

5. 满意度。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 1 个二级指标及 1 个三级指标。

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达到预期设置目标,保障了国有林场各林区森林资源的安全。

四、项目实施成效

该项目资金达到了预期目标,充分发挥了资金效益。该项资金的投入,提升了我县森林防灭火能力,林业有害生物发生率逐年下降,有效保护国有林场森林资源安全,维护生态平衡。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资金执行率有待提高。由于县财政资金紧张,国有林场各林区运转及森林资源管护项目经费未及时足额拨付。

六、相关建议

- (一)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 (二) 提高资金执行率,确保项目资金安全有效使用。